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1、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长盈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346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长盈通”,扩位简称为“长盈通光电”,股票代码为“688143”。

2、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5.67元/股,发行数量为2,353.3544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3、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53.003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47.4744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4.7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528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05.78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00.1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92%。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2,005.8800万股。

根据《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965.3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00.6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05.18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08%;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00.7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9.92%。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364839%。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2月1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1)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股管家长盈通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2022年11月24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2年12月5日(T+4日)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12.1390	4.77	39,999,981.30	-	39,999,981.30	24个月
2	中信建投股管家长盈通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35.3354	10.00	83,944,137.18	419,720.69	84,363,857.87	12个月
合计			347.4744	14.77	123,944,118.48	419,720.69	124,363,839.17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7,957,628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283,848,590.76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49,372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761,099.24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2,051,80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429,887,706.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0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2,149,431.17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于2022年12月2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6
末“4”位数	2771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长盈通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603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61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862,051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7.15%,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30%。

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中信建投证券包销,中信建投证券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9,372股,包销金额为1,761,099.24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2461%,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比例为0.2098%。

2022年12月5日(T+4日),中信建投证券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对应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中信建投证券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1158024、010-81158184

发行人: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三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7,333.3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4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7.07元/股,对应的2021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J67资本市场服务”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3.86倍,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2年11月21日、2022年11月28日和2022年12月5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22年11月21日举行的网上路演推迟至2022年12月12日,原定于2022年11月22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推迟至2022年12月13日,并推迟刊登《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https://iitp.uap.sse.com.cn/otcipo/)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条件的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07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12月13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2年12月13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按照《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约定的剔除规则,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7.07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6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9,025,240万股的0.02%。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本次发行价格为7.07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1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0.6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1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5、本次发行价格为7.07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J67“资本市场服务”。截至2022年11月16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86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近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元/股)	2021年每股收益(元/股)	2021年静态市盈率(倍)
002797.SZ	第一创业	5.77	0.1742	33.12
601236.SH	红塔证券	7.88	0.3317	23.76
601990.SH	南京证券	8.27	0.2653	31.17
601456.SH	国联证券	10.22	0.3137	32.58
600906.SH	财达证券	7.85	0.2121	37.01
601375.SH	中原证券	3.68	0.1056	34.85
002945.SZ	华林证券	14.11	0.1636	86.25
平均值				39.8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11月16日;

注1:可比公司依照招股书选取;

注2:可比公司2021年每股收益按其年报公告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注3: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7.07元/股对应的2021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8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由于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2021年摊薄后市盈率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2年11月21日、2022年11月28日和2022年12月5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2)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以下简称“《推迟发行公告》”)。

(3)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的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6、按本次发行价格7.07元/股和发行新股27,333.38万股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193,24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355.56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86,891.44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募投项目预计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7、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8、自主表达申购意向: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9、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0、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申购的投资者。

11、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中,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批文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2、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

13、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品特装”、“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133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晶品特装”,扩位简称为“晶品特装”,股票代码为“688084”。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0.98元/股,发行数量为1,90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95.0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6.0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9.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282.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1%;网上发行数量为541.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9%。

根据《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505.7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82.4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00.1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3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23.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6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813277%。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2月1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母公司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创新”),无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截至2022年11月24日(T-3日),长江创新已按时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长江创新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76.00	4.00	46,344,800.00	-	46,344,800.00	24个月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7,016,19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27,847,693.0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22,803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3,586,526.94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001,0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70,840,98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3,354,210.45

二、网下限售账号摇号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2月2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了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8
末“4”位数	2027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晶品特装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487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49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81,241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7.10%,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8%。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22,803股,包销金额为13,586,526.94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1.2215%,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1.1726%。

2022年12月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1118563、021-6111853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克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6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7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为1,668.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1%。网上发行数量为1,66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0%。

本次发行流程、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的重点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并于2022年12月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12月5日(T+2日)公告的《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根据《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2月2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461
末“5”位数	38076,13076,63076,88076
末“6”位数	970417,170417,370417,570417,770417,575870,075870
末“7”位数	4250157,9250157,2264943
末“8”位数	95053596,15053596,35053596,55053596,75053596,34374651,09374651,59374651,84374651
末“9”位数	050239406,190978385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3,36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8月30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2022〕2575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17,986.5617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1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5,395.9685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072.4932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18.1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2月6日(T-1日,周二)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腾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405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美腾科技”,扩位简称为“天津美腾科技”,股票代码为688420。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96元/股,发行数量为2,211.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0.5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创新”)承诺的认购资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的股票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8.4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2.1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492.4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1%;网上发行数量为630.1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9%。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2,122.56万股。

根据《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647.1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发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12.3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80.1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3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42.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6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65678%。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2月1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包括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华泰创新,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截至2022年11月24日(T-3日),华泰创新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的股票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12月5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884,400	4.00%	43,300,224.00	-	43,300,224.00	24个月

2、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249,419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03,891,554.2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74,581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547,485.76

3、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801,6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26,766,336.00

(3)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3,133,838.27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5)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限售账号摇号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2月2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了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4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美腾科技A股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108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11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936,159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31%,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41%。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美腾科技网下摇号中签配售明细”。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74,581股,包销金额为8,547,485.76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8225%,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7896%。

2022年12月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保荐协议》与《承销协议》的约定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